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關於召開二零一八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茲通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本公司」）訂於 2018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科技南路中興通訊大廈 A 座四樓舉行二零一八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以下簡稱「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除非另有所指，本通告所用詞匯與本公司日期為 2018 年 7 月 13 日的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關於修改《公司章程》及《董事會議事規則》有關條款的議案

(1) 同意依法修改《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款，具體內容如下：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第一百五十一條 …… 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少於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其中至少有一名會計專業人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應當忠實履行職務，維護公司利益，尤其要關注社會公眾股股東的合法權益不受損害。	第一百五十一條 …… 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少於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且不少於三名，其中至少有一名會計專業人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應當忠實履行職務，維護公司利益，尤其要關注社會公眾股股東的合法權益不受損害。
第一百五十九條 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十四名董事組成，設董事長一名、副董事長二名。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少於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執行董	第一百五十九條 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七名至十四名董事組成，設董事長一名、副董事長二名。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少於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且不少於三名，執行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事人數不少於公司董事會董事總數的五分之一。	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保持均衡。

(2) 同意依法修改《董事會議事規則》的相關條款，具體內容如下：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第四條 公司董事為自然人，董事無須持有公司股份。董事會成員可由股東代表、員工代表、社會專家等人員組成。其中，執行董事人數不少於公司董事會董事總數的五分之一。	第四條 公司董事為自然人，董事無須持有公司股份。董事會成員可由股東代表、員工代表、社會專家等人員組成。其中， 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保持均衡。

(3) 同意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董事會秘書，代表本公司處理與修改《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相關的存檔、修改及註冊（如有需要）的手續及其他有關事項。

特別決議案須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上述議案已經公司於 2018 年 7 月 12 日召開的第七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

附注：

1. 本公司將於 2018 年 7 月 28 日(星期六)起至 2018 年 8 月 27 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決定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H 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 2018 年 7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4:30 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6 號舖。
2.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於 2018 年 8 月 7 日(星期二)或之前將臨時股東大會確認回條以來人、郵遞或傳真方式送達本公司香港之主要營業地址(就 H 股股東而言)。本公司香港之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 1 號時代廣場二座 31 樓(傳真號碼：+852-35898555)。
3. 委任代表之文據(即表決代理委託書)及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者)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 24 小時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 H 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就 H 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表決代理委託書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4.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在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

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是本公司的股東。

5. 若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于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股份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6.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承董事會命
李自學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李自學、顧軍營；三位非執行董事：李步青、諸為民、方榕；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曼莉、Yuming Bao(鮑毓明)、吳君棟。